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工 作 文 件

HLM/AFI-WP/2

12/09/07

非洲航空安全全面的地区实施计划高级别会议

(2007年9月17日，蒙特利尔)

宣言草案

非洲航空安全全面的地区实施计划高级别会议

宣言草案

鉴于《国际民用航空公约》及其附件为满足全球航空系统的安全需要提供了必要的根本框架；

鉴于国际民用航空组织（ICAO）是公认的民用航空全球论坛，谋求通过其缔约国之间的合作实现民用航空安全、保安和可持续的发展；

鉴于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35 届会议敦促各缔约国采纳全球航空安全计划（GASP）的目标，以减少航空器事故和降低全世界的事故率；

鉴于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已同意制定非洲航空安全全面的地区实施计划并将其提交给一次高级别会议；

鉴于在国际民航组织的领导下，该计划要求在各管理机构和业界之间协调旨在纠正航空安全缺陷的各项举措的实施工作；

考虑到非洲负责航空运输的部长于 2006 年 5 月通过了利伯维尔决议和行动计划，并藉此承诺在 2008 年之前将非洲的航空器事故率降低到世界平均水平；

会议谨此承诺通过采取以下行动增强非洲的安全框架：

1. 承认非洲联盟专门机构非洲民用航空委员会（AFCAC）的重要作用，并要求其在实施该计划时发挥领导作用；

2. 核可非洲航空安全全面的地区实施计划；

3. 建议在非洲—印度洋地区已在采取的具体实施举措的基础上构建该计划；

4. 敦促非洲各缔约国承诺按照国际民航组织全球航空安全计划（GASP）实施该计划；

5. 吁请加强国际民航组织的领导作用，在强有力的管理和各缔约国之间的协调支持下，继续协助制定非洲安全举措的一体化做法；

6. 敦促所有缔约国与其他缔约国共享可能影响国际空中航行安全的关键安全信息，并便利所有相关安全信息的获取；

7. 呼吁在非洲航空全行业加速实施安全管理系统；

8. 呼吁非洲国家展现处理航空缺陷的政治意愿；

9. 呼吁非洲各国和业界与国际民航组织密切协调其努力，以确保非洲的航空安全获得最优效益并减少重复努力；和

10. 请大会通过本大会决议草案。
